



MOMENTA GLOBAL LIMITED

(A company controlled through weighted voting rights an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6880



202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表現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其他資料
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曹旭東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夏炎博士
孫剛博士
孫環女士
安韜女士

非執行董事

張堅俊先生
王小鷗先生
Fabian Johannes THOMAS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封和平先生
魏裕女士
李東先生
邵鈺先生

審計委員會

封和平先生(主席)
魏裕女士
李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東先生(主席)
邵鈺先生
曹旭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邵鈺先生(主席)
魏裕女士
曹旭東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魏裕女士(主席)
李東先生
封和平先生

授權代表

安韜女士
黃俊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邵永球先生
黃俊穎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
中環
遮打道三號A
香港會所大廈十樓

有關中國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光華路1號
北京嘉里中心北樓27樓
郵編100020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蘇州市
相城區
青龍港路58號
天成時代商務廣場23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79樓

本公司網址

www.momenta.cn

股份代號

6880

上市日期

2026年7月8日

財務表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601,895	910,548	75.9%
毛利	1,172,953	653,708	79.4%
期內虧損	(16,536,927)	(1,701,638)	871.8%
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4,097)	(415,864)	收窄96.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1,073)	(716,244)	收窄46.8%

附註：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業務回顧

2026年上半年，我們繼續以「Better AI, Better Life」為使命，堅定數據驅動的技術路線，致力於打造全球領先的世界模型基座平台。我們以世界模型為統一技術基座，通過預訓練、仿真、強化學習三個層次，構築對物理世界運行規律的深度認知，並橫向貫通量產車解決方案、自動駕駛貨運車服務解決方案、自動駕駛出租車服務解決方案以及未來面向的其他場景。

依託覆蓋超100萬輛量產車、超130億公里真實駕駛里程、超1億段高價值「黃金數據」所構築的物理世界認知壁壘，配合持續擴大的算力底座，本公司在報告期內實現量產車解決方案業務規模化高質量增長。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覆蓋26家主機廠客戶，累計量產車型105款，量產解決方案累計裝載量突破100萬台，報告期內新增約32.1萬台，同比增長83.7%，繼續穩居城市NOA市場第三方供應商第一名，並已出海至10個國家和地區。自動駕駛貨運車已在蘇州開啟小規模試運營，自動駕駛出租車也已在3個國家的6個城市開展測試或運營。同時，本公司最新一代Momenta R7世界模型即將從2026年第三季度開始在量產車中進行部署，並將於年內逐步規模化部署至自動駕駛貨運車和自動駕駛出租車。

量產車解決方案

2026年上半年，我們量產車解決方案實現進一步的增長：

- **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量產解決方案累計裝載量超過100萬台。2026年上半年內，新增裝載量約32.1萬台，相比去年同期增長約83.7%。我們穩居城市NOA解決方案市場第三方供應商第一名。
- **交付速度領先行業：**得益於我們對於主線平台的打造，通過自動化工具鏈，不斷提升量產交付效率，2026年上半年我們交付了37款量產車型，累計量產車型達到105款。
- **量產項目儲備豐富：**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和26家主機廠客戶達成了量產業務合作。我們的累計量產定點達到219個，相比2025年底增加了49個。我們目前在手尚未交付的定點還有114個，確保了本公司未來量產業務的持續增長。
- **出海形成趨勢：**截至目前，搭載我們方案的車型已經出海至10個國家和地區，包括挪威、英國、阿聯酋、新加坡、澳大利亞、新西蘭、泰國等。我們將持續拓展海外市場，特別是在歐盟地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動駕駛貨運車服務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本公司自動駕駛貨運車業務取得積極進展，已在蘇州開啟小規模試運營。核心面向城市末端物流場景佈局，針對快遞接駁、夜間配送等多元需求提供全天候、高效率的無人化運力服務。技術層面，本公司率先將經乘用車量產驗證多年的「無圖方案」引入無人物流行業，擺脫傳統方案對高精地圖的依賴，大幅提升車輛部署效率並降低成本。與此同時，依託量產業務積累的超過130億公里實車里程及從中提煉的超1億段「黃金數據」，自動駕駛貨運車在城市複雜場景下的感知決策能力持續進化，充分體現了本公司飛輪戰略的有效性。

自動駕駛出租車服務解決方案

截至2026年上半年，我們自動駕駛出租車業務在國內外牌照獲取方面取得重要進展，已在3個國家的6個城市開啟測試或運營，持續擴大全球版圖。

國內佈局

在中國，我們已在4個城市獲得牌照，展現出強大的技術實力和監管溝通能力。

- 在上海，我們於2026年1月獲得上海浦東新區無人駕駛示範運營牌照，計劃於2026年內與享道出行共同

啟動面向公眾的商業化運營。值得注意的是，我們自2025年5月啟動浦東路測以來，僅歷時8個月即獲得無人駕駛運營牌照，創下行業最快紀錄，充分驗證了我們技術的成熟度與安全性。

- 在蘇州，我們於2025年11月獲得蘇州相城區無人駕駛示範應用牌照，此為江蘇省首張無人駕駛示範應用牌照，標誌著我們在長三角地區的商業化佈局取得重要進展。
- 在無錫，我們於2026年1月獲得無錫市錫山區有人道路測試牌照，進一步拓展了在江蘇省的測試版圖。
- 在深圳，我們於2026年7月獲得深圳市坪山區有人道路測試牌照，標誌著我們正式進入大灣區核心城市開展道路測試。

海外拓展

在海外市場，我們同樣取得矚目成績，展現了技術的全球泛化能力。

- 在阿布扎比，我們於2025年9月獲得路測牌照，從首台車輛抵達到獲得牌照僅歷時3個月，創下當地行業最快紀錄。目前，我們正在積極推進運營牌照獲取並拓展運行設計域(ODD)，計劃於2026年內與中東合作夥伴Lumo共同開啟面向公眾的商業化運營。

- 在德國，我們於2026年7月獲得德國聯邦機動車運輸管理局(KBA)頒發的全域L4測試牌照，可在德國全國範圍內的城市道路進行L4級自動駕駛測試，成為首家獲得該資質的中國企業。這一里程碑不僅驗證了本公司技術的國際競爭力，更為後續在歐洲市場的深度佈局奠定了基礎。

全球生態

我們已與Uber、Grab、Lumo、享道出行等全球領先的出行平台建立戰略合作，構建了開放共贏的全球生態體系。2025年5月，我們與享道出行達成合作，聯合打造全球首個前裝量產無人駕駛出租車車隊，預計2026年內於上海浦東落地公眾商業化運營，助推國內自動駕駛商業化提速。2025年9月，我們與Uber敲定德國慕尼黑為聯合無人駕駛出租車項目首發城市，依託全新獲批的德國全域L4測試資質，加速歐洲市場合作落地。同年12月，我們先後與東南亞頭部出行平台Grab、中東合作夥伴Lumo達成戰略合作，一方面借助Grab的區域資源佈局東南亞自動駕駛，落地與規模化應用；另一方面聯合奔馳、Lumo落地阿布扎比自動駕駛出租車項目，計劃於2026年內正式運營。同時，奔馳、Uber、Grab作為本公司戰略股東，持續從資本、業務、生態多維度深度賦能，全方位助力我們自動駕駛技術全球化、商業化落地發展。

產研競爭力

充足且可持續的研發資源

研發是我們構築長期技術壁壘、實現價值持續增長的核心驅動力。我們依託高人才密度的研發團隊與可持續的高水平研發投入，持續夯實技術底座，穩固行業領先優勢。

- 高人才密度的研發團隊：**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研發人員1,102人，佔員工總數79.1%，團隊匯聚了自動駕駛和AI領域頂尖的工程師、研究員與科學家，超三分之二人員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深厚的專業積累與持續的創新能力，是我們不斷輸出行業領先解決方案的核心人才基礎。
- 可持續的高水平研發投入：**於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研發投入人民幣11.6億元，研發費率為72.6%，始終保持高水平的研發投入，以支持我們的技術領先地位和創新。我們非常注重在算力基礎設施的建設，算力規模將逐年提升，以支持我們世界模型參數量不斷擴大以及為世界模型的訓練、迭代與高效落地提供充足算力保障。同時，我們量產車業務持續增長的現金流可以支持我們研發投入的長期性、穩定性和可持續性，持續夯實我們的技術壁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海量真實世界駕駛數據與長尾場景

世界模型的性能上限高度依賴訓練數據的規模與多樣性，我們獨有的獲取廣泛且高質量的真實世界駕駛數據的能力，為我們世界模型基座平台的發展奠定了關鍵且行業領先的基礎。截至2026年6月30日，搭載我們解決方案的量產車輛超100萬，累計真實駕駛里程超130億公里，並篩選出超1億段高價值「黃金數據」。海量高質量的真實世界駕駛數據增強了我們挖掘和提煉高價值長尾場景的能力以及駕駛場景的覆蓋度，並持續用於我們世界模型的訓練和迭代，增強世界模型對物理世界運行規律的深度認知，進而提升世界模型的迭代效率。

全球領先的世界模型基座平台

我們致力於開發全球領先的通用世界模型基座平台，可全面適配於量產車業務和自動駕駛貨運車、自動駕駛出租車、自動駕駛卡車等全品類自動駕駛場景，未來也可跨場景遷移到具身智能領域，進而橫向打通物理AI的核心應用場景。今年我們開發出了最新一代的Momenta R7世界模型，標誌著自動駕駛能力實現從「看見世界」到「理解世界」的本質跨越，即將進入規模化落地階段。

- **Momenta R7世界模型主要分為三個層次：**世界模

型預訓練、世界模型仿真、在世界模型中進行強化學習。

- **世界模型預訓練：**通過海量真實世界駕駛數據的預訓練，將物理規律、常識與因果關係壓縮進模型，形成對物理世界的基礎認知。我們海量高質量的真實世界駕駛數據能充分用於世界模型預訓練，助力世界模型理解和預測真實物理世界的運行規則。相比仿真數據，我們海量真實世界駕駛數據場景覆蓋程度更高且對物理世界的分佈特徵認知精度更高。
- **世界模型仿真：**依託世界模型預訓練搭建自動駕駛的閉環仿真環境，讓世界模型可以根據自身行為變化推演周圍環境的變化。依託高效的場景推演能力，可以海量仿真自動駕駛長尾場景進行模型評測，並基本可以達到仿真評測和實車路測結果的一致性，進而大幅提升模型的迭代效率和降低實車路測成本。與傳統仿真方案不同，我們的世界模型仿真基於真實世界駕駛數據構建，對物理世界交互邏輯的建模更精準且保真度更高。
- **在世界模型中進行強化學習：**在世界模型預訓練和世界模型仿真的基礎上，為強化學習構建一個高度真實的「練兵場」，通過獎懲機制驅動模型在千萬次

推演中反覆探索、試錯和動態優化，自主習得複雜物理世界博弈下的最優決策策略，賦予世界模型持續自主進化的能力，最終實現超越人類駕駛員水平。

相比R6模型，Momenta R7世界模型實現了更高的安全性、更擬人的駕駛行為和更好的駕駛決策。根據我們內部的測試數據，Momenta R7世界模型相比R6模型在某些安全場景中實現最高約25倍的提升。通過持續的強化學習，Momenta R7世界模型將具有超越人類駕駛水平的潛力。

未來，依託持續積累的真實世界駕駛數據(Data Scaling)與不斷增長的訓練算力(Compute Scaling)，我們世界模型的參數量將快速提升(Model Scaling)，並推動模型能力與產品體驗持續進化，進而帶來更多車型定點與商業收入(Business Scaling)，更多定點持續沉澱真實世界駕駛數據，更多收入持續支持算力投入增加，最終實現數據、算力、模型、業務的正向增長飛輪。

行業領先的工程技術平台

我們的主線平台及三大法寶是我們沉澱的行業領先的工程技術平台，憑藉這套強大體系的支持，我們才能持續不斷地顯著縮短開發週期、提升交付效率和擴大規模經濟效益，同時保證我們的解決方案在不同的主機廠客戶、不同車型上高效靈活適配且實現一致的效果，並且持續不

斷的增強飛輪效應。行業領先的工程能力持續助力我們商業化的成功，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經獲得219個車型定點，已經量產105個車型，交付效率持續提升，量產速度持續加快。

未來展望及戰略

未來展望

量產車解決方案

我們已經與多個主機廠客戶開始L3項目的研發。在法律法規支持的條件下，我們預計於2027年在量產車型上安裝L3功能。L3的落地將會進一步推動行業發展，提升高階智能駕駛的滲透率。此外，中國量產車型的出海帶動我們的解決方案走向海外的同時，我們也在和多個國際主機廠客戶推進海外量產車型項目的過程中。通過中國市場車型出海，以及未來海外車型量產落地，我們在國際市場上的滲透率和影響力將進一步增強。

自動駕駛貨運車服務解決方案

展望2026年下半年，本公司首款量產車型將完成規模化落地並加速部署，產品將配備充分冗餘的安全架構，為無人物流行業帶來極致安全、可靠性高的產品與服務。伴隨量產車型的規模化落地，本公司運營範圍將從蘇州進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步拓展至其他城市。2027年，本公司計劃將該業務推進至國內多個重點城市並進入核心海外市場，持續深化規模化商業佈局。支撐上述擴張的核心驅動力在於持續的技術迭代——新車型將搭載本公司最新Momenta R7世界模型，在城市複雜場景下的環境感知、實時決策與長尾風險處置能力將進一步提升，持續強化產品的安全性與跨場景泛化能力。

自動駕駛出租車服務解決方案

我們第一款量產車將於2026年第四季度進行投放，該量產車將全面搭載Momenta R7世界模型，把L4級別安全能力底座與跨場景泛化能力延伸至自動駕駛出租車規模化運營，這將幫助我們加快無人駕駛出租車規模化的速度，更將加速「飛輪模式」的轉動，推動技術迭代與商業化落地的雙輪驅動。依託量產車的落地，我們將於2026年底前在國內外合計部署數百台無人駕駛出租車，並在海內外超過10個城市取得牌照。

發展戰略

「Better AI, Better Life」堅持數據驅動技術路線，構築世界模型核心基座

我們始終以「Better AI, Better Life」為使命。在邁向L4自動駕駛規模化落地的進程中，我們堅定貫徹數據驅動的技術路線，打造業界領先的世界模型平台。

依託世界模型三個層次，打通L4規模化落地路徑

Momenta以世界模型為統一技術基座，通過預訓練、仿真、強化學習三個層次，實現高效推演與迭代，促使自動駕駛系統表現超越人類水平，打通規模化L4的技術路徑。

世界模型能夠內化物理世界的常識，習得物體的物理屬性、運動背後的因果關係，以及交互中的潛在可能性。我們認為，自動駕駛是物理AI首個規模化落地的應用領域。

構建數據—算力—模型—業務規模化正向增長飛輪

依託世界模型平台，我們的量產業務已實現規模化商業閉環。我們從超130億公里真實駕駛里程中提煉高價值場景，構築物理世界認知壁壘。與此同時，我們也在持續加大算力投入。海量真實駕駛數據與不斷擴容的算力底座，驅動世界模型參數量與模型能力持續迭代升級；模型能力的躍遷進一步優化產品體驗，助力本公司斬獲更多車型定點，帶動營收穩步增長；新增量產車型持續回傳海量真實駕駛數據，經營現金流反哺算力與研發投入，從而形成數據、算力、模型、業務相互協同、循環加速的正向增長飛輪。

商業化場景持續拓展，全球化與多業務並行佈局

基於統一的世界模型平台，我們的商業化場景也正在從量產拓展到自動駕駛貨運車和自動駕駛出租車業務，並積極推進海外市場業務。面向未來，我們將持續加大以算力為核心的研發投入，加速世界模型的迭代升級。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1,601.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910.5百萬元增加75.9%，主要由於我們的量產車型累計數量以及累計定點數量大幅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收入來源的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技術開發服務	994,675	62.1	548,028	60.2
許可服務	607,220	37.9	362,520	39.8
總計	1,601,895	100.0	910,548	10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技術開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994.7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的62.1%，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48.0百萬元增加81.5%，主要由於與新客戶及現有客戶進行的技術開發項目有所增加，有關增加可從我們的累計定點數量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70款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219款得以體現。另一項促成因素為持續進行中的項目陸續進入交付及驗收階段，由此確認更多技術開發服務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許可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07.2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的37.9%，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2.5百萬元增加67.5%，主要由於我們的量產車型累計數量大幅增加。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量產車型累計數量為105款，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68款大幅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業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福利，其餘部分包括硬件成本、折舊費用及與我們主要業務活動直接相關的其他開支。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428.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6.8百萬元增加67.0%，與收入的增加一致。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173.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3.7百萬元增加79.4%。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73.2%及71.8%。我們毛利率的整體上升主要歸因於我們跨車輛平台的Momenta主線平台及「三大法寶」所帶來的規模經濟效益持續提升，以及運用來自過往已達到正式量產階段定點項目所積累的既有知識及經驗。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3.4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7百萬元減少21.9%。有關減少主要源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之平均結餘下降，此乃本集團現金管理策略下將更多資金配置至理財產品所致。理財產品之相應投資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退稅。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0.7百萬元，

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311.0%，有關增幅源於報告期內收取之政府補助有所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權益投資及理財產品；(iii)發行可認購優先股的認股權證的虧損；(iv)外匯收益等。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1.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因現金管理目的購入更多理財產品導致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增加，以及匯率波動產生的匯兌收益。

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16,311.4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138.7百萬元大幅增加。有關增幅主要歸因於優先股公允價值上升，而有關優先股已於完成上市後悉數轉換為普通股。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指就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7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減值虧

損撥回人民幣2.6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減值虧損淨額主要源於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結構發生變動，進而導致信貸虧損撥備增加。

經營開支

我們的經營開支包括(i)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以及營銷及差旅開支；(ii)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專業服務及其他諮詢開支以及差旅費及辦公用品；及(iii)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酬及福利、基礎設施、培訓平台及雲成本、車隊運營及測試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592.7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63.6百萬元增加26.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58.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8百萬元增加49.3%，原因為銷售及營銷團隊人數增加導致僱員薪酬及福利增加，以及為鞏固我們的客戶基礎及提升品牌知名度而增加業務推廣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71.8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6百萬元增加53.0%，原因為行政人員數目增加導致僱員薪酬及福利增加，以及有關會計、法律、諮詢及其他合規服務的專業費用增加。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162.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0.2百萬元增加18.6%，原因為基礎成本上升、培訓平台及雲服務開支增加，以及與我們測試車隊運營相關的開支增加。

財務成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43.3%。

稅前虧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稅前虧損為人民幣16,503.0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699.0百萬元增加871.3%，主要由於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3.9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錄得人民幣2.6百萬元。

期內虧損

我們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期內虧損人民幣16,536.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1.6百萬元有所增加。

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的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經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上市開支)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4.1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415.9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在評估經營業績及目的為作出財務與營運決策時，我們使用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其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我們認為，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提供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有用資料，增加對我們過往表現及未來前景的整體了解。

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期內虧損，或被視為其替代計量指標。此處呈列的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計量指標相比。其他

公司可能以不同方式計算類似名稱計量指標，從而限制其作為本公司數據可比計量指標的有用性。

我們通過加回(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iii)上市開支，將期內虧損定義為經調整期內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我們剔除該等項目，乃由於預期該等項目不會導致未來現金開支或與全球發售有關。具體而言：(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與我們授予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股份獎勵有關，屬於非現金開支；(ii)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為非現金性質，且優先股已於全球發售完成後轉換為本公司權益；及(iii)上市開支與全球發售有關。

下表載列我們所示期間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按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期內虧損	(16,536,927)	(1,032.3)	(1,701,638)	(186.9)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73,781	10.8	147,049	16.1
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16,311,393	1,018.3	1,138,725	125.1
上市開支	37,656	2.3	—	—
經調整期內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4,097)	(0.9)	(415,864)	(45.7)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306.8百萬元及人民幣1,889.7百萬元。本集團於相關日期的現金儲備合計為人民幣10,912.4百萬元及人民幣10,294.5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儲備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的總餘額。管理層透過滾動十二個月現金流量預測，定期評估現金儲備的充足性，確保營運資金需求及債務責任均可得到充分覆蓋。除

現有現金儲備外，本集團已維持充裕的未動用承諾銀行融資額度，作為補充流動資金來源，以應對不時的資金需求。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及初始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約50.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計值，其餘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1,073)	(716,24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82,681	(3,935,0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2,465	3,541,432
匯率變動影響	(11,146)	(1,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82,927	(1,110,98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6,776	2,997,99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9,703	1,887,006

借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借款，及我們已承諾但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780.0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在取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遇到任何困難，亦無拖欠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或違反契諾的情況。

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以來，我們已通過發行優先股完成多輪融資。C-1系列、C-8系列及C-9系列優先股受若干或有贖回條款所規限，而贖回金額為發行價、按年利率8%計算的單利及任何已宣派但尚未派付的股息之總和。完成上市後，所有優先股已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截至2025年12月31日：零）。

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上文所述情況外，我們並無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重大表外項目或或然負債事項，例如重大外部擔保、抵押或質押。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為367.0%（截至2025年12月31日：238.7%）。

資本承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為30.0百萬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30.0百萬美元），主要用於對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外匯風險敞口

本集團主要面臨與美元、歐元及其他貨幣有關的匯率風險。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一般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及其他貨幣計值。我們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敞口並盡可能透過自然對沖方式將有關風險降至最低，以管理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亦無任何資產押記（截至2025年12月31日：零）。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投資之未來計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其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

於2026年6月30日，除本報告及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給予實體的貸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給予任何實體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須予以披露之任何貸款。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質押股份的情況。

違反貸款協議的情況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不存在違反貸款協議而所涉及的貸款對本公司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不存在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或作出擔保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的財務表現的擔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6B條及／或第14A.63條的披露要求)的財務表現的擔保。

重大變動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及40(2)段須予披露而影響本公司表現的重大變動。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董事確認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納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以達成有效的問責性。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曹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曹先生於科技界擁有豐富經驗，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任職於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及業務戰略。儘管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均由曹先生擔任（構成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的偏離情況），惟董事會認為將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同時授予曹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由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其運作確保權力與授權之間的平衡。於上市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強大獨立性。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由於本公司於2026年7月8日上市，本公司毋須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遵守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其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6年7月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655.9百萬港元，經扣除承銷佣金，以及

因全球發售已產生或將產生的估計開支後，將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使用。於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並無任何變動。倘所得款項淨額毋須即時用作擬定用途，

本公司將把有關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

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655.9百萬港元，將按以下方式使用：

項目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可供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¹⁾
用於加強核心基礎設施、擴大研發能力，推進新一代高階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的研發投資	60%	3,393.5	於2030年年底前
— 進一步提升人工智能計算能力及數據存儲容量，支持下一代智能駕駛技術的持續發展	40%	2,262.3	於2030年年底前
— 透過持續投資至技術人才，進一步拓展並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	20%	1,131.2	於2030年年底前
用於加速自動駕駛出租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商業化及規模化發展的投資	20%	1,131.2	於2030年年底前
— 支持我們在中國及部分海外市場拓展及運營L4級自動駕駛車隊	15%	848.4	於2030年年底前
— 支持監管審批、合規能力以及商業化所需的市場拓展計劃	5%	282.8	於2030年年底前
用於鞏固量產車解決方案業務並推進新一代產品開發的投資	10%	565.6	於2030年年底前
— 支持量產交付及相關運營支持	5%	282.8	於2030年年底前
— 加強我們與整車廠的營銷活動及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5%	282.8	於2030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²⁾	10%	565.6	於2030年年底前
總計	100%	5,655.9	

其他資料

- (1)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動用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預期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而作出，並可能因應當前及未來市場發展而有所變動。
- (2)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日常營運所需、因業務擴張產生的開支，以及其他支持我們業務計劃實施的用途。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393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1,414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僱員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037.2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853.2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自本公司收取薪酬的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以基本薪金、花紅及激勵計劃等形式獲取薪酬。薪酬的釐定及建議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經驗、資歷、職位及年資而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則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為適用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為遵守中國法規，我們為在中國內地的僱員繳納政府規定的僱員福利計劃。有關計劃通常包括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法定福利計劃。繳款基於僱員工資、獎金及某些津貼的規定百分比，並受僱員註冊所在地相關地方當局設定的繳費基數及上限限制。於報告期內，我們已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且我們未涉及任何與僱員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相關的實際或待決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

為表彰我們的僱員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本公司採納並批准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股

權激勵計劃均毋須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其不涉及授予本公司於上市後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其他類別的獎勵。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一段。

我們專注於員工能力提升及職業發展，並持續完善管理及專業發展的多渠道晉升機制。我們亦優化各種維度的培訓路徑，涵蓋三個不同的序列，即新入職員工、前線員工及管理人員，協助員工明確職業發展方向。新員工在入職期間將接受有關戰略、企業文化、產品及研發體系的全面培訓，以快速適應企業文化。就管理人員而言，我們推出基層領導力發展課程，內容包括角色認知、領導技能、團隊管理及企業文化。此外，我們為各職級制定資格標準及晉升準則，並採用涵蓋業績及文化維度的多方面績效評估作為晉升依據，確保所有員工的職業發展透明。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有關訴訟、仲裁或索償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8日，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以每股295.6港元的發行價發行了19,938,300股普通股。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後，籌集了5,656百萬港元，或相等於約人民幣4,910百萬元。

截至2026年7月8日，所有發行在外的優先股均以1比1的轉換比例於上市完成後自動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2026年6月30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封和平先生(主席)、魏裕女士及李東先生。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封和平先生及李東先生均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彼等亦討論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及信納報告期內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確認，自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控股股東及／或董事於其他業務的權益

控股股東及／或董事可能不時於與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廣泛科技行業若干範疇互補、相鄰或以其他方式相關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儘管如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及／或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以及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現正生效，並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直有效。本公司已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保障。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關鍵績效指標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股份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好倉／淡倉
曹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其他（透過其他方委託 投票權持有權益）	15,612,493股 A類普通股	7.57%	6.63%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6,896,621股 B類普通股	57.60%	7.17%	好倉
夏博士 ⁽⁴⁾	實益擁有人	2,609,675股 A類普通股	1.27%	1.11%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4,458,830股 B類普通股	15.20%	1.89%	好倉
孫博士 ⁽⁵⁾	實益擁有人	2,609,675股 A類普通股	1.27%	1.11%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4,458,830股 B類普通股	15.20%	1.89%	好倉

其他資料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好倉／淡倉
孫女士 ⁽⁶⁾	實益擁有人	2,093,453股 A類普通股	1.02%	0.89%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3,520,129股 B類普通股	12.00%	1.49%	好倉
安韜女士 ⁽⁷⁾	實益擁有人	203,844股 A類普通股	0.10%	0.09%	好倉

附註：

(1)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206,203,601股A類普通股及29,334,410股B類普通股總數計算。

(2)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235,538,011股股份總數計算。

(3) 曹先生實益擁有9,980,285股A類普通股，即其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A類普通股數目上限，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此外，根據賈思博、李俊、朱望江及王晉璋於2016年12月31日簽訂的投票委託協議，賈思博、李俊、朱望江及王晉璋已將Creative Circuit Limited、益加創投有限公司、Tide Bay Limited及Tycoon Insight Limited各自持有的A類普通股所附的全部投票權委託予曹先生。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先生被視為於上述四家實體持有的5,632,208股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Bigsail Holdings實益擁有16,896,621股B類普通股，並由曹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先生被視為於Bigsail Holding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夏博士實益擁有2,609,675股A類普通股，即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A類普通股數目上限，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綠都實益擁有4,458,830股B類普通股，並由夏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夏博士被視為於綠都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孫博士實益擁有2,609,675股A類普通股，即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A類普通股數目上限，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盛色實益擁有4,458,830股B類普通股，並由孫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博士被視為於盛色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孫女士實益擁有2,093,453股A類普通股，即其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A類普通股數目上限，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Pine Sky實益擁有3,520,129股B類普通股，並由孫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女士被視為於Pine Sky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安鞠女士實益擁有203,844股A類普通股，即其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的A類普通股數目上限，惟須受該等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誠如上文所述，由於股份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主要股東。

其他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

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好倉／淡倉
Bigsail Holdings ⁽³⁾	實益擁有人	16,896,621股 B類普通股	57.60%	7.17%	好倉
綠都 ⁽⁴⁾	實益擁有人	4,458,830股 B類普通股	15.20%	1.89%	好倉
盛色 ⁽⁵⁾	實益擁有人	4,458,830股 B類普通股	15.20%	1.89%	好倉
Pine Sky ⁽⁶⁾	實益擁有人	3,520,129股 B類普通股	12.00%	1.49%	好倉
ZJSmart Holdings Limited ⁽⁷⁾	實益擁有人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上海明賈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好倉／淡倉
嘉興瑞佳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上海尚頌投資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上海頌元商務諮詢 有限公司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馮戟 ⁽⁷⁾	受控法團權益	20,374,980股 A類普通股	9.88%	8.65%	好倉
General Motors Holdings LLC ⁽⁸⁾	實益擁有人	20,199,365股 A類普通股	9.80%	8.58%	好倉

其他資料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好倉／淡倉
通用汽車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20,199,365股 A類普通股	9.80%	8.58%	好倉
梅賽德斯－奔馳集團 ⁽⁹⁾	實益擁有人	14,434,775股 A類普通股	7.00%	6.13%	好倉
梅賽德斯－奔馳集團 股份公司 ⁽⁹⁾	受控法團權益	14,434,775股 A類普通股	7.00%	6.13%	好倉
Anderson Investments Pte. Ltd. ⁽¹⁰⁾	實益擁有人	10,626,496股 A類普通股	5.15%	4.51%	好倉
Thomson Capital Pte. Ltd.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10,626,496股 A類普通股	5.15%	4.51%	好倉
Tembusu Capital Pte. Ltd.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10,626,496股 A類普通股	5.15%	4.51%	好倉
淡馬錫控股(私人) 有限公司 ⁽¹⁰⁾	受控法團權益	10,891,496股 A類普通股	5.28%	4.62%	好倉

附註：

(1)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206,203,601股A類普通股及29,334,410股B類普通股總數計算。

- (2)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的235,538,011股股份總數計算。
- (3) Bigsail Holdings實益擁有16,896,621股B類普通股及由曹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先生被視為為Bigsail Holdings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綠都由夏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夏博士被視為為綠都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盛色由孫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博士被視為為盛色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Pine Sky由孫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女士被視為為Pine Sky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ZJSmart Holdings Limited由上海明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上海明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尚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而上海尚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頤元商務諮詢有限公司，而上海頤元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則由馮戟持有80%。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04))為嘉興瑞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以上的權益，而嘉興瑞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為上海明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99%以上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明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尚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頤元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嘉興瑞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馮戟被視為為ZJSmar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General Motors Holdings LLC由通用汽車公司(一家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GM))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用汽車公司被視為為General Motors Holdings LLC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梅賽德斯 — 奔馳集團由梅賽德斯 — 奔馳集團股份公司(一家在法蘭克福及斯圖加特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MBG))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梅賽德斯 — 奔馳集團股份公司被視為為梅賽德斯 — 奔馳集團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Anderson Investments Pte. Ltd.由Thomson Capital Pte. Ltd.全資擁有，而Thomson Capital Pte. Ltd.由Tembusu Capital Pte. Ltd.([**Tembusu**])全資擁有。Tembusu由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homson Capital Pte. Ltd.、Tembusu及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均被視為為Anderson Investments Pte. Lt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

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股權激勵計劃

為表彰我們的僱員作出的貢獻及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本公司採納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均無需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其不涉及授予本公司於上市後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其他類別的獎勵。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一段。

其他資料

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

目的

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助力本公司吸引及保留合資格獎勵對象、為該等人士提供獎勵以盡最大努力讓本公司及任何聯屬公司取得成功，並通過授予股票獎勵為合資格激勵對象提供機會從股份增值中獲益。

期限

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及董事會可隨時暫停或終止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除非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將於2036年12月19日自動終止。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暫停或終止時，不得依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授出股票獎勵。

參與者資格及範圍

僅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有資格收取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下的激勵股票期權。僱員、董事及顧問(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委任提供持續諮詢或顧問服務並就有關服務獲得報酬的任何人士除外)有資格收取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下的股票獎勵。

管理

董事會須管理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並可按照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授權一個或多個委員會(各為一個「委員會」)管理該計劃。

獎勵類型

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規定股票獎勵的授予，包括(i)獎勵股票期權，(ii)股票增值權，(iii)受限制股票獎勵，(iv)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及(v)其他股票獎勵。

期權及股票增值權

- (i) **期限**：期權或股票增值權不可於其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或2031年12月19日(視乎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而定)後行使。
- (ii) **行使價**：除非另有規定，每份期權或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價應由委員會或董事會經考慮本公司於授予該股票獎勵前最近一輪融資中發行的股份或其最優先級別優先股的公平市場價值後全權酌情釐定。儘管存在任何相反約定，(i)若該股票獎勵是因承繼或替換其他期權或股票增值權而授予，或(ii)倘由委員會或董事會另行決定，各份期權或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價可低於該等股票獎勵所對應股份公平市場價值的百分之百(100%)。
- (iii) **可轉讓性**：委員會或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對期權或股票增值權的可轉讓性施加有關限制。
- (iv) **歸屬及行使**：期權或股票增值權涉及的股份總數可等額或不等額分期歸屬及行使。委員會應釐定期權可獲悉數或部分行使的時間，包括在歸屬前行使，

惟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授出的任何期權的年期不得超過十年。委員會亦應釐定(如有)在期權獲悉數或部分行使前須予達成的條件。

- (v) **非因故或因承授人殘疾或身故終止持續服務：**若承授人的持續服務關係終止(非因故終止)，或承授人殘疾或身故，承授人、承授人的遺產繼承人或有權行權的其他人士(如適用)可在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相關股票獎勵協議規定的適用時限內，行使承授人已歸屬部分的期權或股票增值權。任何未歸屬部分的期權或股票增值權，將在持續服務關係終止時沒收。
- (vi) **因故終止：**除股票獎勵協議或與承授人訂立的任何其他書面協議中另有規定外，若承授人的持續服務關係因故終止，任何已歸屬或未歸屬部分的期權或股票增值權將於該承授人的持續服務關係終止時立即終止，其後承授人將不得行使期權或股票增值權。

受限制股票獎勵

- (i) **對價：**受限制股票獎勵可基於現金、支票、銀行匯票、電子轉賬或電匯或委員會及董事會全權酌情接納的其他合法對價形式授予，前提是該等對價形式符合適用法律規定。

- (ii) **歸屬：**依據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授予的股份，可能根據委員會及董事會確定的歸屬安排，由本公司沒收。

- (iii) **可轉讓性：**依據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獲得股份的權利，僅可由承授人在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規定的條款與條件下(由委員會及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轉讓，且所授予股份仍須遵守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的條款。

- (iv) **終止持續服務關係：**若承授人的持續服務關係終止，本公司可根據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的條款通過沒收條件或購回權收取承授人所持於該終止日期尚未歸屬的任何或全部股份。

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

- (i) **對價：**於授予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時，委員會及董事會將釐定承授人在交付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所對應的股份時需支付的對價(如有)。

- (ii) **歸屬：**於授予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時，委員會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對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的歸屬施加其認為適當的限制或條件。

- (iii) **交付：**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可通過交付股份、等值

其他資料

現金、兩者結合或其他委員會及董事會釐定並於相關股票獎勵協議中載明的對價形式進行結算。

- (iv) **終止持續服務關係**：除相關股票獎勵協議另有規定外，獎勵未歸屬部分將在承授人終止持續服務關係時沒收。

其他股票獎勵

在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條文的限制下，委員會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其他股票獎勵的授予對象、授予時間、將授予的股份數目（或其現金等值）及有關其他股票獎勵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

股份最高數目

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已授出或將授出股票獎勵涉及的A類普通股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31,033,587股A類普通股或由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正式批准的任何其他數目，惟須經本公司批准的任何調整，分別佔本公司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股本總額的13.47%及14.39%。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為零股股份，因為其不涉及授予本公司於上市後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或其他類別的獎勵。

最高配額

除計劃限額外，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並無特定最高配額。

股票獎勵協議

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每位獲授予期權或股票增值權的承授人均將與本公司訂立股票獎勵協議，當中載明相關授予的條款及條件，有關條款及條件須受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約束。

剩餘期限

委員會及董事會可隨時暫停或終止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除非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將於2036年12月19日自動終止。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暫停或終止時，不得依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授出股票獎勵。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10年3個月。

未行使期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向1,669名合資格參與者有條件授予總計29,804,008股A類普通股的認購期權（佔本公司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3.82%）。

上市後並無再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期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該等未行使期權均未獲行使。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內已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他

關連人士以及其他獲授認股權以認購A類普通股的承授人授出尚未行使期權的詳情。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予日期 ⁽¹⁾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2026年	於報告期內 已授出	於報告期內 已行使	於報告期內 已失效/註銷	截至2026年
					(每股) (美元)	1月1日 發行在外				6月30日 發行在外
夏博士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20年4月1日	附註(2)	附註(3)	零	28,572	—	—	—	28,572
孫博士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20年4月1日	附註(2)	附註(3)	零	28,572	—	—	—	28,572
孫女士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20年4月1日	附註(2)	附註(3)	零	28,572	—	—	—	28,572
安鞠女士	執行董事兼 首席幕僚長	2024年9月18日	附註(4)	附註(3)	3.65	110,890	—	—	—	110,890
		2025年3月31日	附註(4)	附註(3)	3.65	6,931	—	—	—	6,931
		2025年6月30日	附註(4)	附註(3)	3.88	45,825	—	—	—	45,825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4)	附註(3)	4.05	17,866	—	—	—	17,866
		2026年6月10日	附註(4)	附註(3)	4.05	—	22,332	—	—	22,332
其他1,693名僱員	僱員	2016年9月1日至 2026年6月20日		附註(3)	零至4.05	26,127,045	5,296,966	—	1,478,799	29,945,212
總計						26,394,273	5,319,298	—	1,478,799	30,234,772

附註：

(1) 於授出購股權時無需支付對價。

(2) 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A類普通股將分連續24個月等額歸屬。

其他資料

- (3) 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於上市及歸屬後，承授人可於其購股權期限內行使購股權。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購股權不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或2031年12月19日後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4)條，本公司可能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就滿足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A類普通股。
- (4) 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A類普通股的25%將於各授出日期一週年或相關股票獎勵協議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歸屬，其後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A類普通股的剩餘部分將分連續36個月等額歸屬。
- (5) 由於股份於授出日期尚未上市，故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並不適用。
- (6) 有關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以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

獎勵類別

目的

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旨在激勵本公司核心管理團隊，促使其為本公司持續成功竭盡所能，並推動本公司利益最大化。

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對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的授予作出規定。

參與者資格及範圍

僅本公司核心管理團隊成員有資格收取股票獎勵。

(i) **對價**：於授予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時，董事會將釐定承授人在交付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所對應的每股股份時需支付的對價（如有）。

管理

董事會負責管理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並可依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將其管理權限授予某委員會、董事會批准任命的有關其他人士或其授權代表。

(ii) **歸屬**：於授予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時，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對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的歸屬施加其認為適當的限制或條件。

(iii) **可轉讓性**：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項下的股份僅可由承授人在董事會的全權決定下按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載明的條款及條件轉讓，且協議授予股份的特定比例仍須遵守相關受限制股票獎勵協議的條款。

- (iv) **持續服務關係終止：**除非相關股票單位獎勵協議另有規定，未歸屬部分的相關股票單位獎勵將在承授人終止持續服務關係時沒收。
- (v) **因故終止：**除非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協議或與承授人訂立的任何其他書面協議中另有規定，若承授人因故被終止持續服務關係，任何已歸屬或未歸屬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將於該承授人的持續服務關係終止時立即終止。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的股票獎勵涉及的A類普通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過17,207,372股A類普通股，可經本公司批准作出任何調整，分別佔本公司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股本總額的7.98%及7.98%。於本報告日期，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為零股股份，因為於上市日期後將不再授出任何股份。

最高配額

除計劃限額外，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並無特定最高配額。

股票獎勵協議

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下的每位承授人將與本公司簽訂股票獎勵協議，約定相關授予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受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及條件的約束。

剩餘期限

董事會可隨時暫停或終止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除非董事會以其他方式終止，否則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將於以下日期中較早者自動終止：(i) 2026年1月7日十週年之日前一日；及(ii) A類普通股在聯交所上市之日。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暫停或終止期間不得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授予任何股票獎勵。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終止前已授予且尚未歸屬、未行使及未失效的任何股票獎勵，其歸屬與行使仍應繼續按計劃條款執行，計劃終止不影響已授予承授人的既有權利。除非管理人提前終止計劃，否則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將於以下兩者中較早發生之日期自動終止：(i) 生效日期第十(10)週年之前一日；或(ii) 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

未行使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向四名合資格參與者有條件授予總計17,207,372股A類普通股的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佔本公司於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98%)。上市後將不再根據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內未行使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的詳情。

其他資料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授予日期 ⁽¹⁾	歸屬期	購買價	截至2026年		於報告期內 已歸屬	於報告期內 已失效／註銷	截至2026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於報告期內 已授出			6月30日 發行在外	
曹先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2026年1月14日	附註(2)	零	—	9,980,285	—	—	9,980,285	
夏博士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2026年1月14日	附註(2)	零	—	2,581,103	—	—	2,581,103	
孫博士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2026年1月14日	附註(2)	零	—	2,581,103	—	—	2,581,103	
孫女士	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2026年1月14日	附註(2)	零	—	2,064,881	—	—	2,064,881	
總計					—	17,207,372	—	—	17,207,372	

附註：

- (1) 於授出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時無需支付對價。
- (2) 根據相關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協議規定，本公司授出的未行使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項下A類普通股將分為七等份逐步歸屬，歸屬條件是達到協議中所述的特定估值目標，並需遵守其中的條款及條件。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4)條，本公司可能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就滿足已歸屬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發行A類普通股。
- (3) 由於股份於授出日期尚未上市，故緊接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並不適用。
- (4) 有關受限制股票單位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以及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於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為64.3%。

不同投票權架構

本公司已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並於上市時生效，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這將使本公司能夠從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續的遠見及領導能力中獲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控制本公司時將考慮本公司長期

的前景及策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根據不同投票權架構，股本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對於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事項，每股A類普通股賦予持有人一票投票權，而每股B類普通股則賦予持有人十票投票權，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8A.24條的規定，即保留事項須按一股一票基準進行投票。保留事項為：(i)大綱及細則的任何修訂；(ii)任何類別股份附帶的權利變更；(iii)委任、選舉或罷免獨立非執行董事；(iv)委任或罷免本公司核數師；及(v)本公司自願清算或清盤。

此外，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上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的不低於十分之一實繳資本的股東(包括A類普通股持有人)有權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並將決議案加入會議議程。

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能夠行使其更高的投票權來影響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此外，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即曹先生、夏博士、孫博士及孫女士)分別透過其各自的全資擁有實體(即Bigsail Holdings、綠

都、盛色及Pine Sky)合共實益持有29,334,410股B類普通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實益權益的12.45%，佔就有關保留事項以外的股東決議案而言於本公司約58.72%的表決權。

B類普通股可按一換一基準轉換為A類普通股。於轉換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B類普通股為A類普通股後，本公司將發行29,334,410股A類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2.45%)。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當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實益擁有我們的任何B類普通股時，B類普通股所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終止。這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發生：(i)當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列的任何情況時，具體而言，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是董事會成員；(3)被聯交所視為無能力履行董事職責；或(4)被聯交所視為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董事規定；(ii)當B類普通股持有人將B類普通股或其所附帶投票權的控制權的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轉讓給他人時(上市規則第8A.18條所允許的情況除外)；(iii)當代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B類普通股的工具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時；或(iv)當所有B類普通股被轉換為A類普通股時。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第8A.3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A.2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由魏裕女士、李東先生及封和平先生組成，其中由魏裕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審查及監督本公司是否為全體股東利益而營運及管理；(b)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全年均是董事，且年內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述任何事項；(c)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是否全年都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d)審查及監控利益衝突管理，並就任何涉及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或股東（當作一個組群）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e)審查及監控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所有風險，包括本集團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關連交易，並就任何該等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f)就委任或罷免合規顧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g)力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有效及持續進行，尤其當涉及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時；(h)至少每半年度及每年度匯報

其工作，內容須涵蓋其職權範圍所有方面；(i)在第(h)段所述報告中披露其就第(d)至(f)段所述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若未能披露必須解釋）；(j)制定及檢討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k)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l)制定、檢討及監察我們的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m)檢討我們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任何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優先認購權

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責任。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是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規則及法

規。本集團會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專業法律意見，以確保本集團進行的交易及業務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在所有重大方面有任何違反本集團營運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有關(其中包括)信息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的情況。

股本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且於2026年6月30日亦無任何股本掛鈎協議仍存續。

關聯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除涉及向若干董事支付薪酬的關聯方交易(其構成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關連交易)外，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充分了解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且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違反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僱傭及環境)的情況。本集團已制定有關環境保護的詳細內部規則，並採納有效措施以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廢物管理及其他相關方面。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 — 環境、社會及管治」一段。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其中許多風險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載於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 高階智能駕駛技術為新興技術，涉及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有限的運營歷史使我們難以評估前景及未來可能面臨的風險及挑戰。
- 未能成功研發及商業化先進高階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或未能緊貼高階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市場的技術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高階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的市場仍然處於相對早期的增長階段，且正快速演進。如果該等市場並無持續增長或未能如預期增長，則可能對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嚴重損害。

其他資料

- 我們的自動駕駛出租車服務解決方案仍處於早期階段，其發展、商業化及長期可行性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
- 我們的業務自成立以來已大幅增長，並預期將於可見未來持續增長。如果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有關增長，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能存在缺陷、錯誤或程序漏洞，其可能導致安全問題及召回、減少市場佔有率、損害我們現有或潛在客戶及合作夥伴的聲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及其他索賠，或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全球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及數據保護方面的法律在快速變化，遵守該等法律可能頗具挑戰性，任何不遵守的行為或對我們的做法存在顧慮，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或使我們面臨巨大的合規成本、罰款、法律訴訟以及營運中斷。
- 如果我們的解決方案未能入選整車廠或其供應商的開發項目，則我們的業務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獲得大型整車廠客戶對於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若未能實現此目標、出現銷售額下滑、合同談判失敗，或無法將初步接觸轉化為規模化商業合作，都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受到中國法規複雜性及變化的不利影響。

章程文件變更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MOMENTA GLOBAL LIMITED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2至74頁的MOMENTA GLOBAL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負責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無法確保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其他事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相關附註並未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8月31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收入	3	1,601,895	910,548
營業成本		(428,942)	(256,840)
毛利		1,172,953	653,708
利息收入		33,387	42,728
其他收入		20,727	5,04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181,699	1,003
可轉換優先股(「優先股」)及其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17	(16,311,393)	(1,138,72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663)	2,56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7,989)	(105,806)
一般及行政開支		(271,807)	(177,637)
研發開支		(1,162,949)	(980,169)
財務成本		(980)	(1,729)
除稅前虧損		(16,503,015)	(1,699,022)
所得稅開支	5	(33,912)	(2,6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6	(16,536,927)	(1,701,63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645,859	46,00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4,456	32,5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5,846,612)	(1,623,095)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471.80)	(48.6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	203,983	181,564
使用權資產		53,943	52,747
無形資產	9	29,740	5,7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2,180	47,1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2,302,352	827,744
定期存款	14	136,971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	659	698
		2,749,828	1,115,648
流動資產			
存貨		9,245	—
貿易應收款項	10	897,602	953,023
合約資產	11	119,715	15,8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6,151	61,12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5,401,886	8,703,078
定期存款	14	1,456,203	728,77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	3,446	16,8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889,703	1,306,776
		9,823,951	11,785,46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336,019	209,770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506,446	408,077
租賃負債		23,426	19,398
合約負債		84,746	269,875
優先股	17	45,094,066	29,810,225
應付所得稅		45,566	28,882
		46,090,269	30,746,227
流動負債淨額		(36,266,318)	(18,960,7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516,490)	(17,845,11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347	33,277
遞延收入		9,015	12,815
遞延稅項負債		11,932	—
		51,294	46,092
淨負債		(33,567,784)	(17,891,206)
權益			
股本	19	57	57
儲備		(33,567,841)	(17,891,263)
總虧絀		(33,567,784)	(17,891,20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股份為基礎的						總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	57	11,767	1,289,004	(44,983)	(599,320)	(18,547,731)	(17,891,206)
期內虧損	—	—	—	—	—	(16,536,927)	(16,536,92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690,315	—	690,315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690,315	(16,536,927)	(15,846,61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70,034	—	—	—	170,034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7	11,767	1,459,038	(44,983)	90,995	(35,084,658)	(33,567,784)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57	—	992,186	(44,983)	(1,006,613)	(15,089,819)	(15,149,172)
期內虧損	—	—	—	—	—	(1,701,638)	(1,701,63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78,543	—	78,543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78,543	(1,701,638)	(1,623,095)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 ^(*)	11,767	—	—	—	—	11,76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48,877	—	—	—	148,877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57	11,767	1,141,063	(44,983)	(928,070)	(16,791,457)	(16,611,623)

(*) 指金額少於人民幣千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81,073)	(716,244)
投資活動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8,052)	(1,991)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21,382	2,222
購買定期存款		(1,150,043)	(143,434)
出售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72,703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448,009)	(6,332,18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8,166,321	2,562,244
購買物業及設備		(44,688)	(21,813)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62	3,020
購買無形資產		(27,095)	(3,14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82,681	(3,935,078)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107,514
償還銀行借款		—	(101,990)
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17	—	3,545,338
完成外匯登記及法定備案後中華人民共和國若干投資者(「中國投資者」)根據過渡安排行使認股權證及發行優先股所得款項		—	227,689
完成外匯登記及法定備案後根據過渡安排向若干中國投資者償還因發行購買優先股的認股權證所涉款項		—	(231,135)
就發行普通股預先收取的所得款項	16	170,273	—
就行使購股權預先收取的所得款項	16	35,905	5,901
支付發行成本		(722)	—
償還租賃負債		(12,011)	(10,156)
已付利息		(980)	(1,72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2,465	3,541,43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1,146)	(1,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82,927	(1,110,98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6,776	2,997,99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9,703	1,887,006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6年9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6年7月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自動駕駛(「自動駕駛」)解決方案及向企業客戶提供自動駕駛解決方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本公司及其香港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公司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其各自本地的貨幣。

1.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6,266,318,000元及負債淨額人民幣33,567,784,000元。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主要源自於2026年6月30日分類為流動負債的優先股人民幣45,094,066,000元，原因是優先股持有人可隨時將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然而，該轉換不會導致現金流出。剔除優先股的影響，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8,827,748,000元及淨資產人民幣11,526,282,000元。本集團已對未來十二個月進行營運資金預測。考慮到本集團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理財產品，以及本公司於2026年7月8日成功上市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現金資源滿足其自2026年6月30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日後營運資金需求。基於董事的判斷，於評估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考慮所有相關資料，包括任何預期事件或狀況。因此，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適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適用情況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所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過往財務資料相關的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6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i) 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的分類：		
技術開發服務	994,675	548,028
許可服務	607,220	362,520
總收入	1,601,895	910,54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確認	957,250	524,141
於時間點確認	644,645	386,407
總收入	1,601,895	910,548

(ii) 分部資料

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於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的決策時審閱簡明綜合業績，並不區分市場或分部。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長期資產基本上位於中國，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於中國業務活動，因此未列示地區分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306,225	248,309
客戶B	287,683	252,123
客戶C	192,913	*
客戶D	171,759	*

* 相應收入佔本集團各期間總收入不超過10%。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56)	(1,98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權益投資	24,228	56
— 理財產品	125,432	22,517
發行可認購優先股的認股權證的虧損	—	(21,228)
外匯收益	32,073	2,046
其他	22	(403)
	181,699	1,003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21,980	2,616
遞延稅項	11,932	—
	33,912	2,616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不對股東施加股息付款的預扣稅。

香港

根據香港現行《稅務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超出2百萬港元的部分按16.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境內成立的境內企業依法被視為居民企業。居民企業須就按中國稅務法律及會計準則釐定的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適用於支持類或鼓勵類關鍵產業或項目。

企業所得稅法允許合資格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北京魔門塔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5年起計三年期間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魔門塔（蘇州）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5年起計三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當年應課稅溢利時，有權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申報為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818,492	666,52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945	39,59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73,781	147,049
於損益確認的員工成本總額	1,037,218	853,169
折舊及攤銷：		
物業及設備折舊	37,312	57,2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07	11,935
無形資產攤銷	3,147	999
折舊及攤銷總額	52,166	70,199
上市開支	37,656	—

7.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6,536,927)	(1,701,638)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的普通股數目	35,050,839	35,012,218

由於有反攤薄效果，因此計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未考慮(1)全部優先股轉換；(2)購買本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證；及(3)本公司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因此，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相關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及設備的代價為人民幣61,121,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458,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無形資產的代價為人民幣27,09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43,000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 非關聯方	616,460	688,325
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	308,150	285,521
貿易應收款項 — 總計	924,610	973,846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7,008)	(20,823)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97,602	953,023

本集團一般授予不超過30日的信貸期，可能因客戶類型、當前的信用及客戶的財務狀況及與本集團的付款往績而有所不同。

10. 貿易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基於提供服務的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885,542	951,930
1年至2年	12,060	1,093
	897,602	953,023

11. 合約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約資產 — 非關聯方	91,842	14,179
合約資產 — 關聯方	28,397	1,708
合約資產 — 總計	120,239	15,88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24)	(47)
合約資產，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19,715	15,840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因為該等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未來表現而非時間推移。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與貿易應收款項的相同方式評估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2,849	1,457
預付開支	13,958	31,393
購買物業及設備預付款項	8,382	15,647
向供應商墊款	10,007	7,233
合約成本	11,540	30,552
遞延發行成本	4,537	3,389
其他	17,058	18,559
	68,331	108,230
分析為：		
非流動	22,180	47,103
流動	46,151	61,127
	68,331	108,230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i)	896,755	671,538
理財產品(ii)	6,807,483	8,859,284
	7,704,238	9,530,822
分析為：		
非流動	2,302,352	827,744
流動	5,401,886	8,703,078
	7,704,238	9,530,822

附註：

- i. 本集團對多家非上市公司附帶優先權的普通股進行投資，該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
- ii. 理財產品乃自不同銀行購買作現金管理之用，其預期回報率乃按遠期匯率或合約利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i)	1,889,703	1,306,776
受限制銀行存款(ii)	4,105	17,547
定期存款(iii)	1,593,174	728,772
	3,486,982	2,053,0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	693,776	685,925
美元	945,648	550,356
歐元	238,921	67,723
其他貨幣	11,358	2,772
	1,889,703	1,306,776

附註：

-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銀行結餘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該等銀行存款的年利率介於0.01%至3.62%(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0.01%至3.87%)。
-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指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作商業卡之用且期限超過12個月的租賃用途的存款及就若干理財產品支付的保證金。
- 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為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該等定期存款的年利率介於3.84%至4.55%(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3.84%至4.10%)。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基於購買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333,757	209,476
1年至2年	2,262	294
	336,019	209,770

1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來自一名基石投資者的預收款項(i)	170,273	—
應計薪資及其他僱員福利	135,589	194,482
行使購股權的墊付款(附註18)	101,325	65,507
應付專業服務費	26,385	31,609
其他應付稅項	26,065	84,093
應計上市開支	24,428	10,198
應計發行成本	4,296	1,781
其他	18,085	20,407
	506,446	408,077

附註：

- i. 有關款項指於交易交割前就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向本公司其中一名基石投資者收取的資金。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款項已透過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向該投資者發行普通股的方式結算。

17. 優先股

於2017年至2025年期間，本集團與第三方投資者訂立多份股份認購協議，並發行多個系列的優先股。所有優先股的面值均為每股0.00025美元，優先股的權利、優先權及特權已於本集團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0中披露。

考慮到本集團並無無條件權利以避免向優先股持有人交付現金，而轉換特質為自有股權的衍生品，將不可透過交付固定股份數目兌換定額現金以結算，本集團將所有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或回溯法釐定本公司的股權價值及以布萊克 — 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釐定優先股的公允價值。

優先股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1月1日的餘額(經審計)	29,810,225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6,311,393
匯兌調整	(1,027,552)
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餘額(未經審計)	45,094,066
截至2025年1月1日的餘額(經審計)	19,060,503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1,137,881
發行優先股，其中包括由認股權證負債轉撥	3,473,148
匯兌調整	(97,933)
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餘額(未經審計)	23,573,599

17. 優先股(續)

於折現現金流量法或回溯法以釐定本公司的股權價值及以布萊克 — 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釐定優先股公允價值所用的關鍵估值假設如下：

	截至6月30日	
	2026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股息收益率	0.00%	0.00%
永續增長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3.95%	4.07%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波幅	55.93%	63.29%
無市場流通性折讓	3.00%	不適用
清算概率	5.00%	25.00%
轉換概率	95.00%	75.00%

所有優先股已於上市完成後按一比一的轉換比例自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以時間為基礎的購股權

於2016年12月19日，本公司採納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就授予購股權發行最多31,033,587股普通股。

本集團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下的購股權的合約期限為授予日期起計十年。若干購股權於四年的期間內歸屬，其中四分之一(1/4)於所述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日歸屬，餘下部分於後續36個月內每月歸屬。若干購股權於四年期間內歸屬，其中一半(1/2)於所述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二週年日歸屬，餘下部分於後續24個月內每月歸屬。若干購股權於五年期間內歸屬，其中五分之一(1/5)於所述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日歸屬，餘下部分於後續48個月內每月歸屬。其他購股權於兩年期間內每月歸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 以時間為基礎的購股權(續)

若僱員的持續服務關係於購股權獲行使前終止但滿足了上文所述的服務條件，僱員可於持續服務關係終止後三個月內將相等於行使價的金額存入本公司指示的銀行賬戶，以保留行使權利直至合約期滿，其將就行使購股權於附註16中入賬列作墊款。

下表概述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本集團購股權的活動：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美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期限
於2026年1月1日發行在外(經審計)	26,394,273	2.8738	6.39
已授出	5,319,298	4.2323	—
已沒收	(1,478,799)	3.9424	—
於2026年6月30日發行在外(未經審計)	30,234,772	3.0605	6.43
於2025年1月1日發行在外(經審計)	23,645,170	2.7559	6.94
已授出	2,683,473	3.8275	—
已沒收	(975,418)	3.5709	—
於2025年6月30日發行在外(未經審計)	25,353,225	2.8380	6.73
於2026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計)	20,709,256	2.7041	5.21
於2025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計)	17,098,994	2.5720	5.79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為23.90美元。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 以時間為基礎的購股權(續)

計算購股權公允價值時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未經審計)
行使價(美元)	3.88~22.96	3.65~13.16
普通股於購股權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美元)	22.96~36.19	18.41~19.46
無風險利率	4.46~4.48%	4.41~4.46%
購股權期限(年)	10.0	10.0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預期波幅	55.83~56.24%	57.92~58.31%
預期倍數	2.20~2.80	2.20~2.80

本集團基於購股權估值日期以美元計值的美國國債的到期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預期倍數基於對僱員實際行使行為的實證研究按行使購股權時相關股份的公允價值與行使價之比估計。於授予日期的預期波幅按可比公司的過往波幅估計。本集團未曾宣派或派付任何現金股息，且本集團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派付任何股息。

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授予的購股權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研發開支	64,856	78,202
營業成本	31,564	35,38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1,420	20,156
銷售及營銷開支	23,768	15,1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	141,608	148,877
已變現/(資本化)合約成本	3,747	(1,828)
計入損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	145,355	147,0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6年1月7日，本公司採納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授出17,207,37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以激勵核心管理團隊，其包括曹旭東先生、夏炎博士、孫剛博士及孫環女士。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由多個歸屬批次組成。歸屬時間表完全基於若干市場條件的達成情況，並假設於各歸屬日期前持續受僱。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的各歸屬批次將於本公司達成各估值里程碑後歸屬(且倘超過一項估值里程碑同時達成，則與所有該等已達成里程碑相關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予歸屬)，惟須受該計劃項下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本公司根據市場條件最可能達成的結果於授出日期估計預期歸屬期的長度，而有關估計與下文用於估計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的假設一致。

計算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時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截至2026年1月7日	
截至估值日期的現貨價格(美元)	21.68
無風險利率	4.36%
預計年期(年)	10.00
預期股息收益率	0.00%
預期波幅	56.36%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為2.15美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8,426,000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898
研發開支	8,528
自損益扣除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額	28,426

19. 股本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股本餘額指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美元	總計 美元
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法定股本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及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600,000,000	0.00025	150,000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及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00,000,000	0.00025	100,000

	普通股數目	金額 美元	於過往 財務資料列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已發行普通股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及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5,050,839	8,763	57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34,966,618	8,742	57
已發行股份	84,221	21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5,050,839	8,763	57

(*) 指金額少於人民幣千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釐定方法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2026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層級(未經審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896,755	896,755
理財產品	—	6,807,483	—	6,807,483
	—	6,807,483	896,755	7,704,23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優先股	—	—	45,094,066	45,094,066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層級(經審計)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671,538	671,538
理財產品	—	8,859,284	—	8,859,284
	—	8,859,284	671,538	9,530,8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優先股	—	—	29,810,225	29,810,225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於理財產品的投資	6,807,483	8,859,284	第二級	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遠期利率(來自銀行提供的報告期末的可觀察收益曲線)及合約利率估計，並按反映多名交易對手之信貸風險之比率折現得出。	不適用
於非上市公司A的投資	375,023	415,106	第三級	市場法。	無市場流通性折讓(「無市場流通性折讓」)及市場倍數(附註i)
於非上市公司B的投資	97,533	96,005	第三級	市場法。	無市場流通性折讓及市場倍數(附註ii)
於非上市公司C的投資	351,993	91,110	第三級	最新融資價格。	最新融資價格
於其他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72,206	69,317	第三級	資產法及期權定價法或最新融資價格。	無風險利率、波幅及最新融資價格(附註iv)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層級	估值技術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優先股	45,094,066	29,810,225	第三級	布萊克 — 舒爾斯期權定價 模式。	本公司權益價值(估值所用的 其他估值參數及假設詳情 於附註17披露)(附註iii)

附註i：

無市場流通性折讓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於公司A的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084,000元(無市場流通性折讓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於公司A的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2,830,000元)。

市場倍數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於公司A的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8,751,000元(市場倍數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於公司A的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20,755,000元)。

附註ii：

無市場流通性折讓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於公司B的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65,000元(無市場流通性折讓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於公司B的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增加人民幣655,000元)。

市場倍數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於公司B的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4,876,000元(市場倍數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於公司B的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人民幣4,800,000元)。

20.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附註iii：

本公司權益價值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使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及2025年12月31日(經審計)的優先股公允價值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2,241,484,000元／人民幣2,238,884,000元及人民幣1,466,080,000元／人民幣1,466,950,000元。

附註iv：

對於所有其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增加／減少5%不會對賬面值有重大影響，因此敏感度分析不予披露。

於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任何轉移。

第三級計量的對賬

下表為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其他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	29,810,225	—	671,538
新增	—	—	200,989
公允價值變動	16,311,393	—	24,228
匯兌調整	(1,027,552)	—	—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5,094,066	—	896,755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19,060,503	9,995	584,774
新增	3,473,148	21,228	11,000
行使認股權證	—	(32,125)	—
公允價值變動	1,137,881	844	56
匯兌調整	(97,933)	58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3,573,599	—	595,830

附註：其他金融負債指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本公司優先股及普通股的認股權證，其獲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結清。

管理層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關聯方披露

(a) 主要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智己汽車科技有限公司(「智己汽車」)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控制的實體
通用汽車(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通用汽車」)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控制的實體
享道出行(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道出行」)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的最終控制方控制
梅賽德斯 — 奔馳集團股份公司 (「梅賽德斯 — 奔馳」)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
梅賽德斯 — 奔馳(上海)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梅賽德斯 — 奔馳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控制的實體
上海創時汽車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創時」)	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的最終控制方控制
上汽通用汽車有限公司(「上汽通用」)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共同控制的實體
上汽大眾汽車有限公司(「上汽大眾」)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共同控制的實體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集團」)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
泛亞汽車技術中心有限公司(「泛亞」)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共同控制的實體
上海汽車工業活動中心有限公司 (「上汽工業活動中心」)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股東之一控制的實體

21.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餘額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		
梅賽德斯 — 奔馳	93,058	11,902
智己汽車	70,472	145,908
上汽大眾	68,676	47,570
上汽通用	56,669	32,827
上汽集團	33,056	12,702
梅賽德斯 — 奔馳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14,595	—
其他	2,450	39,20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711)	(1,093)
	337,265	289,020
分析為：		
非流動	2,429	—
流動	334,836	289,020
	337,265	289,020

於報告期末按提供服務的日期呈列的具有貿易性質的未結算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336,903	289,020
1年至2年	362	—
	337,265	289,0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餘額(續)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		
上汽通用*	—	43,307
上汽工業活動中心	2,170	—
智己汽車	—	34,224
梅賽德斯 — 奔馳*	—	18,173
上海創時	1,179	1,640
享道出行	644	—
	3,993	97,344

* 該等未結算應付款項指就若干技術開發合約預先收取的款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服務完成日期呈列的具有貿易性質的未結算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3,993	97,344
	3,993	97,344

21. 關聯方披露(續)

(c)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向關聯方提供服務		
上汽通用	171,759	—
梅賽德斯 — 奔馳	274,767	252,123
上汽大眾	103,742	—
智己汽車	57,307	46,636
上汽集團	28,033	—
梅賽德斯 — 奔馳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12,916	—
其他	1,987	23,082
	650,511	321,84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接受關聯方服務		
享道出行	—	2,338
	—	2,33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向關聯方購買設備		
上海創時	2,499	629
上汽工業活動中心	3,611	—
	6,110	6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關聯方披露(續)

(d)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及福利	3,166	2,117
績效掛鈎花紅	618	1,80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	1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1,493	—
	35,411	4,035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8日，本公司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295.6港元發行19,938,300股普通股。經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後，本公司已籌集5,65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910百萬元)。

截至2026年7月8日，所有發行在外優先股已於上市完成後按一比一的轉換比例自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9日批准及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1月7日批准及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
「AD」	指	實現特定級別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包括L3級及以上車輛自動化)的軟件及算法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Bigsail Holdings」	指	Bigsai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6年4月2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曹先生全資擁有，為控股股東之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且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台灣、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使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事宜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事宜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8A.24條保留事項應按每股一票投票表決的規定
「本公司」或「Momenta」	指	MOMENTA GLOBAL LIMITED，一家於2016年9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曹先生、夏博士、孫博士、孫女士、賈思博、李俊、朱望江、王晉璋、Bigsail Holdings、綠都、盛色、Pine Sky、Creative Circuit Limited、益加創投有限公司、Tide Bay Limited及Tycoon Insight Limited

釋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孫博士」	指	孫剛博士，聯合創始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為控股股東之一
「夏博士」	指	夏炎博士，聯合創始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為控股股東之一
「全球發售」	指	按條款並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條件進行的股份首次公開發售
「綠都」	指	綠都環球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7月1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夏博士全資擁有，為控股股東之一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以及(倘文義需要)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及彼等的前身(如有)所經營的業務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招股章程項下擬進行之首次公開發售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9月8日，即本報告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7月8日，A類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之並行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
「量產車輛」	指	由整車廠在生產線上通過標準化流水線量產，並最終銷售予終端客戶的車輛
「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曹先生」	指	曹旭東先生，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為控股股東之一
「孫女士」	指	孫環女士，聯合創始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為控股股東之一
「NOA」	指	領航輔助駕駛，一種自動導航能力，讓車輛能夠自動導航並沿著指定路線行駛，而無需人類駕駛員的持續輸入
「整車廠」	指	汽車製造商
「Pine Sky」	指	Pin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2016年4月2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孫女士全資擁有，為控股股東之一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指	2016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股權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釋義

「保留事項」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4條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所涉及的事項，即：(i)對大綱及細則的任何修訂；(ii)任何類別股份附帶權利的變更；(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或罷免；(iv)本公司核數師的委任或罷免；及(v)本公司自願清盤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普通股，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OP」或「正式量產」	指	整車廠開始批量生產新車型的時點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三大法寶」	指	Momenta主線三大核心組件，即Momenta Adaptor、Momenta Framework及Momenta Box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城市NOA」	指	可以在高速和城市場景下開啟的領航輔助駕駛功能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盛色」	指	盛色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7月4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孫博士全資擁有，為控股股東之一
「不同投票權」	指	不同投票權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曹先生、夏博士、孫博士及孫女士，即上市時B類普通股的持有人或其中任何一人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